**委 託 書**

茲委託 女士先生，代辦第10屆立法委員臺北市第3選舉區缺額補選候選人 申請登記事宜。

此 致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

委 託 人： （簽名或蓋章）

（候選人）

受委託人： （簽名或蓋章）

住 址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